

鞍山市财政局

鞍财资备案〔2024〕007号

海城永鑫资产评估事务所注销备案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、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海城永鑫资产评估事务所（有限合伙）已于2024年8月6日注销备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